



## 國際特赦組織香港分會

就「為在家居環境中遭暴力 ( 包括性暴力 ) 對待的外籍家庭傭工提供的支援服務」向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處理家庭暴力及性暴力的策略和措施小組委員會提交之意見書

### 背景

現時，總數共 335500 名獲批來港的外籍家庭傭工 ( 外傭 ) 只可擔任全職留宿的家務工作<sup>1</sup>。2014 年 1 月印尼外傭 Erwiana Sulistyarningsih 被發現遭僱主長期施虐致失去工作能力，引發社會廣泛關注外傭權益。勞工及福利局和勞工處於 2015 年 6 月 16 日向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闡述有關政府就加強保障外傭權益的措施，包括加強保障外傭對自身權益的認識，加強與外傭輸出國政府合作，及加強監管職業介紹所 ( 中介公司 )<sup>2</sup>。

### 立場

國際特赦組織於 2013 年發表研究報告，發現印尼外傭到香港工作時受到不少違反人權和勞工權益的待遇。研究報告亦同時揭示香港政府並沒有執行其國際義務，沒有根據聯合國《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經濟、社會及文化權利的國際公約》、《消除對婦女一切歧視公約》及國際勞工組織第 29 號《強迫或強制勞動公約》作出正規監察，調查和制裁違反法律的個人或團體。香港政府亦容許侵害外傭人權和勞動權的法規繼續存在<sup>3</sup>。

國際特赦組織香港分會認為，勞工及福利局和勞工處早前提出的建議措施並不能減低外傭在家居環境中遭受暴力 ( 包括性暴力 ) 的風險。本會建議香港政府根據聯合國消除對婦女歧視委員會關於中國第七和第八次合併定期報告的結論性意見中對香港特區提出有關外傭權益保障的建議，修訂現有保障外傭的政策及法規，並加強為遭受暴力對待的外傭所提供的支援服務。

### 強制留宿制度增加外傭遭受家庭暴力風險

國際特赦組織的研究報告指出，同住規定讓外傭長期置身高風險環境，令她們被排斥和

---

<sup>1</sup>立法會, CB(2)1683/14-15(05), 文件: “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加強對外籍家庭傭工的保障”, 頁1

<sup>2</sup>立法會, CB(2)1683/14-15(05), 文件: “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加強對外籍家庭傭工的保障”

<sup>3</sup> Amnesty International, *Exploited for Profit, Failed by Governments Indonesian Migrant Domestic Workers Trafficked to Hong Kong*, 21 November 2013

孤立，增加他們遭剝削及侵害的風險<sup>4</sup>。現時入境處《住宿及家務安排》中要求僱主提供「合適及有合理私隱的住宿地方」。但由於現行法例並無就「合適」和「有合理私隱」設任何定義，外傭根本沒有法律依據及標準提出投訴<sup>5</sup>。

### 消除剝削及建立有效機制才能保障外傭在家居環境中免受暴力

研究報告其中一個案例的主人翁 Lestari 遭僱主的父親性侵犯，多次拒絕及阻止不果，並遭中介公司恐嚇而不敢報警求助。亦有遭受家暴的外傭因為經濟剝削及文化差異等原因而不敢舉報，以避免舉報後遭僱主辭退，在兩星期內找不到新僱主而需要離開香港<sup>6</sup>。現時香港警察並沒有守則處理外傭遭受家暴的案件，缺乏案件轉介機制，亦沒有對中介公司發出有關處理家暴案件的指引或條例。

根據聯合國《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政府有責任確保所有婦女在工作環境中享有健康和安全保障<sup>7</sup>。消除對婦女歧視委員會關於中國第七和第八次合併定期報告的結論性意見中，指出在港工作的外傭持續受到虐待，並敦促香港特區根據國際勞工組織《關於家庭工人體面勞動的公約》（《第 189 號公約》，2011 年）的各項要求，修改「同住規定」，使外宿成為一項可供選擇的要求<sup>8</sup>。

國際特赦組織呼籲香港政府除了盡快落實早前提出的建議措施外，亦需根據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委員會提出的意見，執行其國際義務，為在家居環境中遭受暴力的外傭提供有效支援及保障，包括修訂現行強迫外傭必須與僱主同住的《最低工資條例》（香港法例 608 章）<sup>9</sup>。

-完-

---

<sup>4</sup> Amnesty International, *Exploited for Profit, Failed by Governments Indonesian Migrant Domestic Workers Trafficked to Hong Kong*, 21 November 2013, p. 60

<sup>5</sup> Hong Kong Confederation of Trade Unions (HKCTU) and Hong Kong Federation of Asian Domestic Workers Unions (FADWU) (2012) *Joint report on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on the government's application of Migration for Employment Convention (Revised), 1949 (No. 97) (Ratification: 1997)*

<sup>6</sup> 蘋果日報, <<外傭遭性侵報警反被炒>>, 2015 年 3 月 8 日

<sup>7</sup> <<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第 11 條 1(f)

<sup>8</sup> 《關於家庭工人體面勞動的公約》（《第 189 號公約》）第 9 條列明，各成員國「須採取措施以確保家庭工人：(a) 可就是否在住戶家中居住自行與其僱主或潛在僱主達成協議；(b) 在每日和每週休息或者休年假期間，在住戶家中居住的家庭工人並非一定得留在住戶家中或與住戶成員呆在一起」。

<sup>9</sup> Amnesty International, *Exploited for Profit, Failed by Governments Indonesian Migrant Domestic Workers Trafficked to Hong Kong*, 21 November 2013, p.102